

证券代码：830900

证券简称：维福特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0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0 月 1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云俊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出售资产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将公司持有的不

动产权（苏（2018）东台市不动产权第 1420325 号）的不动产出售给江苏洁轩科技有限公司。详情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